

促进医药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的财税政策研究

林静雯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北京，100029；

摘要：近年来，医药制造业在我国人口老龄化的背景下高速发展，抗击新冠疫情的实践更是证明医药制造业是我国实现高质量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是与国民生命安全息息相关的基础性产业。数字化转型是加快实现医药制造业发展的重要途径和必经之路。随着供给侧改革降成本以及国际科技革命新一轮浪潮的席卷而来，各行各业实现数字化势在必行。本文梳理了我国关于医药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的财税政策现状以及存在问题，针对问题提出我国未来需要加快完善医药制造业财税政策支持体系，聚焦重点发挥政策的结构性功能，并强化财税政策自身以及其他类型政策的协同作用，以此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进程。

关键词：医药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财税政策

DOI：10.69979/3029-2700.25.08.020

1 选题背景及意义

1.1 选题背景

2016 年党中央提出“健康优先、改革创新”发展理念，2017 年“健康中国”上升为国家战略，2019 年新冠疫情凸显医药制造业战略价值。作为国民经济重要支柱产业，我国医药制造业数字化转型面临系统互联水平低、研发投入强度不足等瓶颈。鉴于医药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具有高投入、高风险与强正外部性特征，单一市场机制难以有效激发企业内生动力，需财税政策支持。本文聚焦现有财税激励工具存在的结构性短板，探索构建“微观-宏观”协同机制：微观层面通过定向税收优惠、风险共担等手段降低企业转型成本与不确定性；宏观层面借助产业链联动效应放大政策乘数，以医药制造业数字化转型驱动实体经济能级跃升，为经济赶超战略提供支撑。

1.2 研究意义

随着中国制造 2025 的提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已经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根本要求，本文的研究结果对医药制造业数字转型的未来发展方向具有一定的引导作用。从实际出发，医药制造业企业需要数字化转型来实现产品质量以及生产效率等多方面的提升来增强自己的行业竞争力，由于数字化转型的外部性作用，某个企业转型的成功会对整个行业的数字化产生积极影响，因此，为了获得此种外部性，政府应在其中起到积极引导的作用，既要干扰市场的有效配置，又要为企业提供更完善的财税政策支持使其外部性内部化。本文基于以上实际考量，为政府制定财税政策提供参考，推动政府在

医药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中充分发挥职能。此外在我国减税降费的大背景下，探讨财税政策的实施效果以及如何实现财税政策的提质增效，对于维持我国财政发展的可持续性具有重大现实意义。

2 文献综述

2.1 医药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研究现状

学界对医药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专项研究不足，但制造业整体数字化研究积累颇丰。研究视角从技术应用转向技术业务融合，推动生产流程与组织变革。肖士盛等强调数字技术对企业运营的系统性革新，以及数字化价值战略重构路径。制造业实践层面，学者提出数据赋能优化生产，转型应对成本优势弱化。针对医药制造业，杨金朋等指出转型方向模糊导致绩效困境，刘涛等强调分阶段目标设定与人才激励。我国数字化转型呈现三特征：转型成效企业不足 20%，中小企业数字化率不足 10%，显著低于欧美水平；民营企业中 75% 仍处初级阶段，小规模企业转型停滞率高，多数企业未实现技术与业务深度融合，距离全面数字化仍有较大差距。

2.2 支持企业数字化转型的财税政策相关研究

在理论研究进展方面，财税政策对企业数字化转型的作用机制得到多维度解析：国外学者提出精准财政补贴能显著提升高潜力企业财务健康水平，其筛选机制可优化资源配置效率。有学者指出政策调控是应对数字化转型中技术迭代与环境不确定性的关键策略，尤其在能源等传统行业具有显著调节作用。吴非等构建“资源投入 - 成果产出”分析框架，揭示财政科技投入通过缓解融资约束优化企业创新路径。陈和等通过双重差分模

型验证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能改善企业财务状况,激发创新活力进而推动数字化转型。车德欣等强调建立动态考核监督制度的必要性,建议通过创新成果评估完善激励相容机制。

2.3 理论分析

医药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具有长期性、高成本、高风险及强外部性特征,中小企业受制于技术基础薄弱与资源约束,自主转型难度显著。财税政策需通过多维机制破解转型困境:其一,实施研发加计扣除、加速折旧等定向财税激励工具,缓解企业创新投入的财务约束,同时向市场释放积极信号引导资源集聚;其二,强化基础要素供给,通过专项补助支持数字基建与人才培育,降低企业边际转型成本;其三,构建风险共担机制,运用风险补偿基金和投资税收优惠分散技术研发与市场波动风险,依托政府全局视角优化转型路径决策;其四,建立协同效应补偿机制,对数字化转型的正外部效应进行财政反哺,推动跨主体数字资源共享平台建设,通过产业链纵向联动与产业集群横向协同,形成系统性转型动力。财税政策通过资源配置、风险分担与公共品供给三重职能,可有效弥合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内生动力缺口。

3 医药制造业企业数字化转型财税政策现状及问题

3.1 医药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财税政策现状

2012 年国家陆续颁布了大量相关政策开始布局企业的信息化进程,数字化技术逐渐渗透到制造业的各个领域,标志着我国数字经济正式开始发展。2015 年,国家提出科技创新战略,推动制造业,新能源行业,流通行业等多个行业互联网+数字化转型。2017 年,首次由政府报告中出现数字经济一词,2021 年,国家统计局出台政策首次划分数字经济的产业范围与核心产业,制定统一核算标准。2022 年,我国发展规划明确数字化转型战略,将数据要素作为企业转型的核心驱动力,聚焦关系国家命脉的重点行业数字化转型。多年来,我国出台了多项财税政策,本文将通过梳理我国现有中央政府以及各级政府的财税政策,总结出我国财税政策体系的大概情况。

3.1.1 促进医药制造业数字化的财政政策

主要通过增加公共支出,如针对医药制造业企业研发以及生产阶段进行财政补贴,以及通过政府采购等政策带动企业发展。财政补助方面:目前,我国政府财政补贴聚焦医药制造业新药研发与成果转化阶段:创新药研发按化学药、中成药临床费用比例补助;上海实施创

新医疗器械研发对启动三类器械临床试验项目给予 ≤ 200 万元支持;重庆地区临床试验分阶段补助最高达 70 0 万元 / 年。成果转化阶段设立专项基金激励科研转化,对孵化平台及技术转让收益提供补助,推动科技成果产业化。政府采购方面,我国集采制度在近几年逐渐完善,并且已经形成了省级单位集中采购大部分药品,少部分关键药品国家统一采购为辅的集采制度。为制药企业免去了额外的销售费用,提供了稳定的需求,以及通过降低门槛等手段向中小企业提供支持。

3.1.2 促进医药制造业数字化的税收政策

减税降费政策显著降低企业成本:制造业增值税率降至 13%,生物药、抗癌药进口环节税率减按 3%,高新技术企业适用 15%优惠税率;2021 年留抵退税政策扩容为行业注入资金活力。研发激励方面,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达 100%,技术转让收入 500 万元以下免征所得税,委托外部研发费用纳入加计扣除范围,推动研发投入增长。人才培育层面,省级及以上津贴、院士津贴及科研成果股权奖励免征个税,高新技术企业职工教育经费税前扣除比例提升至 8%,强化产学研协同与人力资本积累。

3.2 医药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财税政策目前存在问题

财税政策支持力度不足。我国医药制造业数字化转型面临财税政策体系结构性缺陷:政策供给层面仅有 1 项针对数字公共服务平台的专项补贴,年补贴总额 4.5 亿元覆盖 300 个平台,单平台年均 150 万元,其余多为既有数字经济政策的泛化适用;国际对比显示美欧 2022 年数字化转型支出占全球 60%,远超其经济总量占比,我国虽增速显著但财政投入总量仍处追赶阶段;研发支持机制存在政策门槛与行业实际的结构性错配,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要求中小企业研发投入占比 $\geq 4\%$,而 2022 年医药制造业平均研发强度仅 3.57%,导致大量企业无法享受税收优惠。

地域层面,发达地区政策力度与多样性加剧数字化转型区域失衡;环节层面,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未区分行业与企业周期特性,亏损结转期 5-10 年与新药研发周期超 10 年错配,政策效用受限。人才激励层面,普通研发人员税收优惠覆盖不足,技术入股制度缺位,企业培训成本抵扣机制缺失,抑制创新积极性。主体层面,中小微企业占行业 90%,但财政补贴准入门槛严苛、资金规模不足,难以弥补其数字基础薄弱短板。

财税政策具体实施过程中效率有待提高,与其他政策协同性不足。传统政策工具难以适配转型特点,地方

政府依赖基金补贴模式,但数字化成果难以量化且见效周期长,导致资源无效倾斜至短期见效的大型企业;同时长效评估与奖惩机制缺失,部分企业将补贴挪作他用,技术创新投入未得到有效监管,造成财政资源低效配置。同时,我国产业政策与财税政策协同机制缺失,政策目标碎片化特征显著,如产业政策鼓励技术引进与财税政策认定标准存在冲突,削弱政策叠加效应;财税政策体系税种覆盖失衡,过度依赖增值税优惠,企业所得税等政策工具运用不足,导致政策实施效能受限。

4 结论与政策建议

第一,构建系统性政策框架。针对当前政策碎片化问题,需强化顶层设计,整合现有扶持政策并提高支持力度,明确政策目标与实施路径。通过借鉴国际经验,结合国情扩大政策覆盖面,建立长效支持机制,强化政策预期引导,推动财政资源精准配置于关键领域。在减税降费背景下,需平衡短期财政支出与长期税源培育,通过政策杠杆激发企业转型活力通过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扩大税基,实现财政与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建立资金使用动态披露制度,要求企业同步披露财政资金使用进度与用途。组建跨行业专家监管团队,实施差异化监管,构建“奖优罚劣”机制,确保财政资源使用效率。

第二,对数字化转型领先地区维持补贴以强化示范效应,通过技术输出协助欠发达区域完善数字基建,欠发达地区需构建内生性政策体系,避免短期利益导向的资源错配,加强与发达地区的长效协作。研发端应加大增值税减免力度,优化直接与间接税收优惠结构;补助资源向中小微企业及高外溢性主体倾斜,依托龙头企业带动产业链协同转型;实施行业差异化支持:生物医药侧重研发激励,化药领域强化技改与环保补贴,医疗器械需联动质量监管与税收优惠以规范市场。

第三,灵活运用财政政策实施手段,加强不同政策间的协同性首先优化政策工具。对低效企业推行数字化转型券,限定其定向采购研发设备及服务,规避资金滥用;同步建立“政府担保+贴息贷款”融资模式。强化政策协同,构建跨部门协作框架,推动产业政策与财税工具衔接,统一新技术认定标准;加速知识产权局智

能化审批,缩短新药上市周期;央地协同实施差异化政策,中央定调产业方向,地方基于禀赋制定分类管理细则以财税杠杆撬动金融资源向医药制造业倾斜。

参考文献

- [1]胡青.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机制与绩效[J].浙江学刊,2020(2):146-154.
- [2]肖土盛,孙瑞琦,袁淳,孙健.企业数字化转型、人力资本结构调整与劳动收入份额[J].管理世界,2022,38(12):220-237.
- [3]饶宏.数字电网推动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J].电力设备管理,2021,(8):21-22.
- [4]周维富.以数字化制造引领制造业高质量发展[J].实践,2020,(05):59.
- [5]饶宏.数字电网推动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J].电力设备管理,2021,(8):21-22.
- [6]杨金朋,孙新波,钱雨.数字化情境下制药企业商业模式创新案例研究[J].科技管理研究,2021,41(21):167-175.
- [7]刘涛,张夏恒.我国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现状、问题及对策[J].贵州社会科学,2021,374(02):148-155.
- [8]李红娟.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现状、难点与对策建议[J].中国国情国力,2022,358(11):52-55
- [9]吴非,常曦,任晓怡.政府驱动型创新:财政科技支出与企业数字化转型[J].财政研究,2021,455(1):102-115.
- [10]陈和,黄依婷,杨永聪.政府税收激励对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影响——来自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政策的经验证据[J/OL].产业经济评论:1-15.
- [11]车德欣,吴传清,任晓怡,等.财政科技支出如何影响企业技术创新?——异质性特征、宏微观机制与政府激励结构破解[J].中国软科学,2020(3):171-182.

作者简介:林静雯(2002-),汉族,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各国财税政策